**中華民國地質學會補助出席國際學術會議經費《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姓名 |  | 學生會員編號(入會日期） | ( 年 月 日) |
| 就讀學校(系所及學位) | 系所：學位：□大學生 □碩士生 □博士生 | 性 別 |  |
| 身份證字號 |  | 出生年月日 |  |
|  | (O)(行動電話) | 電子信箱 |  |
| 地 址 |  |
| 指導教授姓名 |  | 職稱 |  |
| 服務機關 |  |
|  | (O)(行動電話) | 電子信箱 |  |
|  | 中文: |
| 英文: |
|  |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
| 會議地點 | 國家 |  | 州、城市 |  |
| 會議主辦單位名稱 | 中文: | 英文: |
| 擬發表之論文題目 | 中文: |
| 英文: |
| 大會排定論文發表方式或任務：□Oral □Poster □Invited Speaker □Session Chairman □Others  |
| 申請人近三年內參與國際會議之經歷（如出席相關性會議等請註明時間、重要性、補助機關並提出相關證明文件，由最近參加者填起）。 |
|  |
|  |
| 申請人近三年內與本項國際會議有關之重要代表性著作（如篇幅不足，請另紙填寫）。 |
|  |
|  |
| 另請檢附右列**完整文件**隨同本申請表各**一式三份**送至中華民國地質學會 | a. 申請表(本表)。b. 國際會議主辦單位致申請人本人之正式邀請函影本。c. 論文被接受之證明文件影本（可於會議開始日前補繳）。d. 擬發表之論文長摘要（三頁為限，含圖表，格式與最後投稿格式同）。e. 最近三年內研究成果影本。f. 國際會議日程表（可於會議開始日前補繳）。g. 指導教授親筆簽名同意函。h. 擬發表之論文未被其他合著人向相關單位申請經費補助之具結書。i. 會議有關資料及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以上各件每份請依編號順序以浮籤標記，由上而下，整理齊全） |
| 備註 | 經費核銷說明：1.每一個申請案的最高補助經費為新台幣5萬元為原則。2.申請者得以同時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獲得補助的申請者需於核銷時，檢附其他單位申請經費的證明文件，並說明出席該次國際會議所有單位之補助總額，本會獎章委員會依據申請者之其他單位補助金額，調整本會之補助款。例如民國九十九年出席歐、美國家之國際會議，所有單位補助總額以新台幣65,000元整為上限，本會獎章委員會依照不同地區及每年的物價波動作適當的調整。3.需依照【出席國際會議補助】及其【施行細則】規定核銷金費 |

 填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指 導 教 授： 日期： 年 月 日

**補助出席國際學術會議經費《指導教授親筆簽名同意函》**

依照中華民國地質學會【出席國際會議補助】及其【施行細則】規定

指導教授應

1.確認該生符合中華民國地質學會【出席國際會議補助】的申請資格

2.同意該生將參與國際會議內容發表於西太平洋地質科學期刊之學生出國專欄

3.確實督導該生依照【施行細則】規定核銷金費

4.若該生未於應繳交稿件期限起始一年內，完成經費核銷者，**所屬實驗室成員於一年內(應繳交稿件期限起始)不得再向本會申請補助出席任何國際會議。**

□本人(指導教授)已閱讀了解並同意上述規定

指 導 教 授： 日期： 年 月 日

同意指導學生( )向本會提出【補助出席國際學術會議經費】申請